

证券代码：430057

证券简称：清畅电力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九号金隅嘉华大厦 C 座 1111 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0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樊京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4-03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 0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3 日